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三)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

(四) 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实到董事 9 名，杨敬飏董事委托刘洪亮董事行使表决权，徐骥董事委托林华董事行使表决权，岳克胜董事委托郭永清董事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华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一) 同意关于公司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敬登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敬登伟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敬登伟先生，46 岁，博士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教授、油气水多相流研究所所长，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英国皇家学会牛顿高级学者，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首席科学家，国内首个太阳能制氢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还担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氢能专委会副主任、中国工程热物理学会多相流分会副秘书长。

(二) 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同意关于江苏公司投资“面向负荷聚合与电力营销的省域虚拟电厂系统研究及应用”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以不超过 3498 万元的预算开展“面向负荷聚合与电力营销的省域虚拟电厂系统研究及应用”的科技项目，计划建设苏州、南京等 6 个地市级及 1 个省域虚拟电厂系统。

（四）同意关于能源科技所属工程公司美盛路房产对外租赁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美盛路房产对外出租。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函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